

现金折扣证明

致：黄骅市雍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

根据我公司货款支付相关政策，现与贵公司办理支付结算货款：80000.00 元（大写：捌万元整），其中：现金为：77600.00 元（大写：柒万柒仟陆佰元整），现金折扣为 2400.00 元（大写：贰仟肆佰元整）

特此证明！

复印件有效！

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0 年 10 月 13 日

我公司对该《现金折扣证明》予以确认！

黄骅市雍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0 年 10 月 13 日

